

共青团榆林学院委员会文件

榆林学院团发〔2023〕7号

关于申报榆林学院第十五届大学生艺术节、 第四届大学生体育节活动的通知

各团总支（分团委），各团学组织、学生社团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迎接我校百年校庆，传承好榆林学院红色基因，发挥艺术、体育文化育人功能，进一步增强青年学生的思想和价值引领，提升青年学生审美、体育和人文素养，激发全体学生爱党爱国爱校热情，我校定于2023年3月至5月在全校范围内开展主题为“喜迎（庆）百年华诞，续写奋斗华章”榆林学院第十五届大学生艺术节、第四届大学生体育节，现面向各单位征集校级精品活动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3年3月20日—2023年3月25日

二、申报主题

以“喜迎（庆）百年华诞，续写奋斗华章”为主题举办形式多样、丰富多彩的教育实践活动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1. 各团总支（分团委），团学组织、学生社团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参考我校百年校庆主题系列活动，擦亮活动品牌，策划推陈出新，积极承办校级精品活动，校团委将根据申报情况进行审批，并立项资助。

2. 各申报单位要高度重视本届大学生艺术节、体育节活动申办工作，围绕主题积极申报生动活泼、健康向上、格调高雅的校园文化活动，综合运用校园网站、微信平台等多种渠道，扩大活动覆盖影响，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不断增强青年学生的参与度和获得感。

3. 各申报单位要规范活动流程，紧扣时间节点，按要求完成活动的组织开展工作。活动开展前承办单位须提前在“奋斗”官网、“PU口袋第二课堂”平台发布活动通知；审核通过并最终立项的竞赛类活动，须提前联系校团委确定专业评委评审，活动结束后须及时公示和报送获奖学生名单，并在“PU口袋第二课堂”平台进行荣誉资质认定。

四、申报方法

1. 申报校级精品活动的单位需填写《榆林学院校园文化活动立项资助申请表》（见附件1），申报表须由活动指导老师与业务

指导单位审核、签字盖章后方可提交。

2. 各团总支（分团委）将本单位指导的学生组织和学生社团申报的活动统一汇总后，填写《榆林学院第十五届大学生艺术节活动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2）、《榆林学院第四届大学生体育节活动申报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）。

3. 各团总支（分团委）组织申报的校级精品活动需经过校团委立项评审。申报材料需注明拟申报活动的主题、名称、开展形式、开展时间、活动意义、经费详细预算等内容，以上内容需指导教师严格审查后确定。

活动申请表与汇总表的纸质版于3月25日18:00前由各团总支（分团委）汇总后交于校团委406办公室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ylxwtw@163.com。

有关事宜请联系：马磊 18991085820

共青团榆林学院委员会

2023年3月20日

团 委

2023年3月20日印发
